

沙田銀禧花園業主立案法團的信頭

CB(2)1606/00-01(02)號文件

I.O.J.G./01/028

立法會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檢討工作小組委員會
秘書處

敬啟者：

（一）本法團就有關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檢討工作提供以下意見：

1. 公契的條款 — 有很多不公平而又永不能更改的條例
2. 業主立案法團成員的法律責任 — 欠清晰
3. 《建築物管理條例》的規管範圍 — 不足，太多灰色地帶，應蓋過公契

（二）本法團日後將有 2 位代表出席小組委員會於日後舉行的會議陳述意見

此致

銀禧花園業主立案法團 主席
廖韻兒 謹啟

2001/5/8